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Flying Financial Service Holdings Limited

### 匯聯金融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30)

### 更改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 主要營業地點地址

本公司之財務顧問



匯聯金融服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自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日起，(i)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將更改為香港九龍尖沙咀麼地道66號尖沙咀中心西翼10樓1007室；及(ii)中華人民共和國主要營業地點地址將更改為中國深圳市南山區沙河街道高發社區僑香路4060號香年廣場A棟902室。本公司香港營業地點的電話號碼及傳真號碼更改為：

電話號碼：(852) 2237 7288

傳真號碼：(852) 2237 7227

本公司的電郵地址及網站維持不變。

###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股份自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九日上午十一時十九分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本公司達成復牌指引為止。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如有疑問，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尋求專業或財務顧問之意見。

承董事會命  
匯聯金融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張公俊

香港，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公俊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及劉毅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大偉先生、金孝賢先生及莊瑾瑜女士。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就本公告負全責，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或本公告中任何聲明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七天內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於本公司網站[www.flyingfinancial.hk](http://www.flyingfinancial.hk)刊載。